

证券代码：837237

证券简称：锐思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喆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遵循审计准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具备独立性、专业性，符合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要求，现提请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修订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

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七条，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完善对挂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要求。公司拟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反对/弃权原因：公司董事彭菲于 2020 年 8 月离职，因不了解公司后期经营情况，故无法对该议案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锐思博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